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161265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8日

商 标

**W/size 围度**

申 请 人 上海巅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恒仁路350号1幢212室

代理机构 上海京沪专利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普通金属艺术品；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；存储和运输用金属容器；金属钥匙；五金器具；钢丝；铁路金属材料；金属建筑物；金属水管；普通金属合金